

李君如
主编

中国共产党执政史 概要

ZHONGGUO
GONGCHANDANG
ZHIZHENGSHI
GAIYAO

 上海人民出版社

李君如
主编

中国共产党执政史 概要

ZHONGGUO
GONGCHANDANG
ZHIZHENGSHI
GAIYAO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共产党执政史概要/李君如主编.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ISBN 978 - 7 - 208 - 10020 - 6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中国共产党—执政—历史 IV. ①D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04913 号

策 划 陆宗寅

责任编辑 孙 瑜

封面设计 甘晓培

中国共产党执政史概要

李君如 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 × 965 1/16 印张 22.25 插页 2 字数 265,000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0020 - 6/D · 1896

定价 42.00 元

目 录

0

绪论 …1

1

革命与执政的变奏 …11

一、1949—1956：执政背景 …11

二、社会变革中的执政实践 …15

三、社会变革中的执政党的建设 …47

四、小结：革命与执政交错中的历史经验 …70

2

探索的辉煌和挫折 …76

一、1956—1966：执政背景 …76

二、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中的执政探索和挫折 …87

三、在曲折中发展的执政党的建设 …110

四、小结：在执政与革命的悖论中 …124

3

执政条件下“继续革命” …127

一、1966—1976：执政背景 …127

二、“文革”时期的执政实践 …136

三、“文革”中的执政党的建设及其困难境地 …158

四、小结：十年伤痛、十年教训 …164

4

执政主题的转变 …170

一、1976—1989：执政背景 …170

二、改革开放起步与全面展开时期的执政实践 …182

三、自觉执政起步时期的执政党的建设 …196

四、小结：建设与改革同步 …212

5

执政理论的创新 …218

一、1989—2002：执政背景 …218

二、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进到 21 世纪的执政
实践 …229

三、执政党的建设从经验到理论的发展 …265

四、小结：“伟大事业”与“伟大工程”的相互促进 …283

6

执政经验的升华 …291

一、2002—2010：执政背景 …291

二、执政实践的深化与执政经验的升华 …299

三、党的十六大以来执政党的建设的创新 …316

四、小结：历史新起点上执政的新经验 …324

7

结论 …332

8

后记 …349

0 绪 论

中国共产党自 1949 年掌握全国政权以来,已经走过了六十多年的历程。研究中国共产党执政的历史进程,总结中国共产党执政的经验,对于 21 世纪中国和中国共产党的发展,是一项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开创性工作。

一、党史、国史和执政史

在进行这一开创性的研究工作时,首先碰到的一个问题是:对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研究,给予一个什么样的定位?

首先,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研究,属于史的研究,是历史科学研究的任务。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研究,又承担着总结历史经验的重任,在这个意义上,这项研究也可以说是论的研究。或者说,它具有论的研究的特点和任务。但是,从其总体要求和基本特点而言,这项研究还是应该属于史的研究。

其次,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研究,具有党史研究和国史

研究的双重特点。或者说,这一研究是介于党史与国史之间的一项研究课题。之所以说它具有党史研究的特点,是因为这项研究工作,研究的对象就是中国共产党 1949 年以来的历史;之所以说它具有国史研究的特点,是因为这项研究工作,研究的对象主要是国家政权自 1949 年以来建立、巩固和完善的历史,以及这 60 年中间与国家政权相联系的重大历史事件。

再次,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研究,就其实际内容而言,就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史的研究。这一项研究工作的特殊性在于,它既要研究中国共产党执政的背景,又要研究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实践,包括中国共产党建立、巩固和完善国家政权的历史实践,以及与此相联系的一些重大历史事件,还要研究执政的中国共产党自身建设的历史,研究中国共产党在执政过程中积累的历史经验。因此,本书以 1949 年至 1956 年、1956 年至 1966 年、1966 年至 1976 年、1976 年至 1989 年、1989 年至 2002 年、2002 年至 2009 年这六个阶段构成的 60 年历史为“经”,以执政背景、执政实践、执政党的建设、执政经验总结这四个方面的研究为“纬”,展开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历史的研究。

应该讲,作为一门开创性的研究工作,本书的研究工作是初步的、浅层次的。因为,执政实践研究中的一项十分重要的课题——中国共产党与国家政权的关系,尽管我们进行了一些研究,但还是十分肤浅的。我们相信,随着我们研究的逐步深入,会有这方面成果面世。

二、从局部执政到全面执政

研究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属于中国共产党执政史研究,但是不能简单地认为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史就是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执政史。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具有独特的历史和经验,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史经历了从局部执政到全面执政

的历史过程。

局部执政,指的是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根据地执政。众所周知,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革命道路。这条在当年被称为“农村武装割据”的道路,具有三个要素:一是党领导的人民武装,二是党领导的土地革命,三是党领导的人民政权。在毛泽东带领秋收起义的队伍上井冈山,创建井冈山根据地的过程中,1927年11月建立了湘赣边界第一个红色政权——茶陵县工农兵政府,1928年5月建立了湘赣边界统一的工农兵苏维埃政府。1928年1月,还在毛泽东指导下起草了《遂川工农县政府临时政纲》,这对于在根据地建立红色政权提供了规范性的文件,推动了井冈山地区工农民主政权的建立。在1929年1月毛泽东、朱德、陈毅率领红军下井冈山,转战赣南、闽西的过程中,1930年3月赣西南苏维埃政府、闽西苏维埃政府相继成立。特别是在开辟中央苏区的过程中,1931年11月中共中央决定在瑞金召开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选举产生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毛泽东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这是与国民党政府在性质上根本不同的工农民主专政的新型政权。现在我们的人民政权及其各大主要部委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制币厂等,都可以追溯到瑞金建立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也就是说,当时中国出现了国民党南京政府和共产党瑞金政府两个政权并存的局面。两个政权都宣布自己是代表全中国人民的,但两个政权的行政管辖能力都到达不了对方控制的区域。也可以说,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根据地已经是执政党了。以后,抗日战争时期建立的延安特区政权机构,解放战争时期建立的华北人民政府,都是中国共产党建立和掌握的政权。我们把这种政治现象,称为“局部执政”。

毛泽东曾经从哲学上论证过这种政治现象，称它是事物在量变到质变过程中发生的“部分质变”。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道路，就是从部分质变到质变的过程。质变就是我们所说的“全面执政”，即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执政。

由于过去我们研究党史，主要研究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斗争的历史（“文化大革命”时期以所谓党内路线斗争史代替党史，是一个重大的失误），而对于党在革命根据地的执政史研究不够，其原因即在于没有认识到中国共产党在执政问题上经历了从局部执政到全面执政的发展过程。

因此，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具有丰富执政经验的党。研究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史，应该全面、系统地研究中国共产党从局部执政到全面执政的历史，研究局部执政与全面执政的区别和联系，研究从局部执政到全面执政一以贯之的执政规律。

这里，我们研究和展示的，仅仅是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全面执政 60 年来的历史及其经验，而非中国共产党全部的执政历史和经验。这是必须提出并加以说明的。

三、从自在执政到自觉执政

当我们把研究中国共产党 60 年执政史的任务提上议事日程的时候，人们会问：中国共产党在中国全面执政已经过了半个多世纪，为什么现在才重视这项课题的研究？这与认识来源于实践，历史研究总是在历史实践之后有关，与我们党对执政实践、执政经验、执政规律的认识有一个过程有关。

回顾中国共产党执政 60 年的实践，可以说是波澜壮阔，也可以说是跌宕起伏，经历了一个复杂的实践过程和曲折的认识过程。特别是在社会主义时期，经历了一个从自在执政到自觉执政的历史过程。

这里说的“自在执政”，指的是客观上存在着执政的事实和执政的实践，但是执政者对于执政的环境和政权的认识，对于执政的方式和特点的认识，尚缺乏深刻的正确的理念。好比无产阶级在与资产阶级斗争的初期，他们与资本家激烈对抗，破坏机器和工厂设备，但是不懂得自己的阶级利益之所在，缺乏科学理论的指导，没有形成代表本阶级利益的组织或政党。这时的无产阶级还只是自在的阶级。同样的道理，一个政党在斗争中赢得了政权，并且开始了执政的实践，但是尚未完全懂得政权赖以建立的社会发展阶段的特点，尚未完全懂得政权既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又是一种公共权力，尚未完全懂得公共权力所面对的大众与执政党所代表的阶级基础及其利益诉求之间的复杂关系，尚未完全形成符合执政规律的执政方式和执政机制，这时的执政实践还只是一种自在执政的过程。

但是，认识来源于实践，自在执政的实践所提供的正反两方面经验，势必促使人们不断深化对执政规律的认识，势必形成不断完善的执政理念。好比无产阶级组织自己的阶级队伍，形成正确的纲领和指导思想，开始为整个阶级的利益而斗争的时候，自在阶级就转变为自为阶级一样，一旦执政党根据科学的执政理念来完善执政方式、转变执政机制，自在执政就进入了自觉执政的阶段。

当然，这种分析仅仅是理论的抽象，现实的执政实践要比这种抽象复杂得多。有时候，在总体自觉执政的阶段却仍在一些方面处在自在执政的情况，而在自在执政阶段依然有一些自觉执政的要素和特点。还需要说明的是，从自在执政到自觉执政只是执政实践和认识逐渐深化的过程，而不能简单地视作错误与正确的两个阶段。对此，我们必须根据历史唯物主义，对执政实践的全过程及其演进的各个阶段，进行具体的符合实际的科学分析。

就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执政的 60 年历史而言,情况更为复杂。这 60 年,以政权的社会属性来划分,可以分为两个大的发展阶段。第一阶段,是从 1949 年到 1956 年。当时,中国处于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也就是毛泽东所说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我们的政权建立在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基础之上,反映新民主主义社会的阶级状况,政权的性质是新民主主义国家的政权。由于我们党在毛泽东的领导下,早在《新民主主义论》等著作中已经形成了成熟的新民主主义理论,因此在党执政后,能够自觉地按照社会的客观矛盾及其运动规律来治理国家,既根据阶级斗争的实际状况,在领导人民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遗留任务后,进一步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又以生产为中心,在领导人民恢复国民经济后,开展大规模的工业化建设。可以说,这样的执政是自觉的执政。第二阶段,是从 1956 年以后直到今天。中国共产党是在社会主义社会执政,政权的性质已经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权。但是,由于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对于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国家问题有比较多的论述,而对于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不存在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国家问题,尚处在探索过程之中,还缺乏成熟的经验;特别是由于我们对于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怎么样建设、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问题缺乏充分的理论准备,包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样的基本问题,也经历了一个长期而又曲折的认识过程,因此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实践不可避免地会经历一个从自在执政到自觉执政的认识转变过程。

回顾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社会执政的历史,可以以 1978 年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界限,把这之前的执政实践与这之后的执政实践,视作从自在执政到自觉执政的两大阶段。因为,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党和国家实现了从“以阶级斗争为

纲”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战略转移,同时也真正认识到了国家政权是造福全体人民的公共权力;从那时开始,我们明确提出并坚持民主必须制度化、法律化的原则,进而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作为国家政权建设的目标,从而使国家政权真正成为维护全体公民合法权益的公共权力;从那时开始,中国共产党在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过程中,明确地按照“执政党”的要求和目标来加强自身建设,直至提出完善执政党建设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增强了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能力。这一切都表明,中国共产党在探索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过程中,更加自觉地按客观规律来执政。

至于改革开放前,在中国经过社会主义改造,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已不存在的情况下,依然把阶级矛盾看作是国家政权要解决的社会主要矛盾,甚至提出一切工作要以阶级斗争为纲,从党外到党内寻找和设置阶级斗争的对象,直至提出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踢开党委闹“革命”,发动了长达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违反宪法和法律,自己摧毁自己建立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等国家机构,严重侵犯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合法权益,造成了一系列严重违反民主法制精神的悲惨后果。但同时我们也要实事求是地看到,在党的八大前后,在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错误的时候,在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时期,党的许多认识和决策是正确的。这两方面的情况说明,我们在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后,对执政规律有一定的认识,但还不够坚定,还不能在任何场合下都坚持合乎执政规律的自觉执政。所以,评价改革开放前的执政实践是一项非常复杂的工作,有正确,也有失误,总体而言,是我们的认识尚未完全达到自觉执政的境界。

但是,另一方面也必须看到,正由于我们有了这么多年自在

执政及其积累的丰富经验,才使我们能够在从“文化大革命”走出来之后,经过解放思想、拨乱反正,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进入自觉执政的新阶段。

总之,新中国成立以来这 60 年,我们党在执政实践中取得的一个辉煌成就,就是我们已经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执政理论,并且在改革开放大潮的推动下,进一步增强了党的执政基础,逐步完善了党的执政方式和执政机制,在努力探索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过程中,一步一步地向自觉执政转变。

如果放到历史的长河中去考察这种转变,我们可以自豪地说,这种转变是一个艰巨的政治变革过程,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转变。

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与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论

之所以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中国共产党进入自觉执政新阶段的标志,是因为中国共产党从那时开始,在拨乱反正的基础上,继承毛泽东的未竟之业和思想遗产,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与此同时,从邓小平到江泽民和胡锦涛为代表的党中央领导集体,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的认识,推进执政党建设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完善和发展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论。

这里讲的“执政规律”,属于“实践规律”的范畴。毛泽东哲学思想研究的“战争规律”、“革命规律”,都是实践规律。因为,“战争”、“革命”都是实践,都是人的主观见之于客观、主体作用于客体的物质活动。实践规律,同其他规律一样,也是客观规律。但这种客观规律又具有自己的特点。一是由于实践必须符合客观世界的特点及其运动规律,实践规律也必然受到实践所处的自然和社会环境的特点及其运动规律的制约;二是由于实践是主体改造客体的物质活动,实践规律必定会受到主体与客

体之间相互依存又相互促进的一系列复杂关系的制约。正由于实践规律具有这样的特点,我们在研究共产党执政规律的时候,必须深入研究中国共产党执政的社会环境,研究中国共产党与国家政权等执政对象的关系。只有把这两个方面的问题联系起来进行研究,才能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的认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在创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时候,一个重大的突破就是搞清楚了中国共产党建立的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中国共产党要解决的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就是中国共产党执政所处的社会环境。由于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当我们认识到中国共产党要解决的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时,我们的认识实际上已经进入当代中国社会发​​展规律的层面。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只有按照这样的规律性认识,在执政的过程中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通过改革开放变革落后的社会生产及其体制机制,才能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才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才能不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开辟,就是从全党“以阶级斗争为纲”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转变开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就是从我们对现阶段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开始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实践进入了按照执政规律自觉执政的新阶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在创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时候,另一个重大的突破,就是对执政党与国家政权的关系、执政党及其掌握的国家政权与人民群众的关系、执政党与参政党的关系、执政党与法律的关系,等等,进

行了深入的研究。早在改革开放之初,邓小平就已经提出,要研究执政党应该是一个什么样的党、执政党的党员怎样才合格、党怎样才叫作善于领导。江泽民后来也提出,我们党是执政的党,党的领导要通过执政来体现,必须强化执政意识,提高执政本领。胡锦涛在阐述党与政权的关系时还说过,过去拥有不等于现在拥有,现在拥有不等于永远拥有。正是在这些论述的指导下,通过对执政的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以及相关问题深入的研究,中国共产党形成并提出了要按照“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要求来执政,按照“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要求来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等等。这些思想的形成和提出,表明中国共产党对执政规律有了比过去更为深刻的认识,同时也表明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实践进入了按照执政规律自觉执政的新阶段。

所以,我们可以这样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从中国实际出发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同时也是中国共产党人按照执政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进行自觉执政的理论体系。本书的任务,就是紧密联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形成和发展的历史经验,来研究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历史和执政经验。

1 革命与执政的变奏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经过漫长的革命终于赢得了全国政权，同时也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开始由“革命党”向执政党转变。但是，当时的情况十分复杂，一方面，中国共产党面临着严峻的民主革命遗留任务，还要把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仍然要承担“革命党”的责任；另一方面，中国共产党要把建立各级人民民主政权，进而领导全国人民开展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作为执政党的历史重任。而且，这是一个没有现成答案的复杂课题。

一、1949—1956：执政背景

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时，虽然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取得了革命的胜利，掌握了全国政权，但当时的客观形势依然十分严峻。

一是，执政后，党面临的中心任务是在城市恢复和发展经

济,并在条件成熟后开始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把我国由落后的农业国改变为先进的工业国。

1949年3月5日,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明确指出:“从一九二七年到现在,我们的工作重点是在乡村,在乡村聚集力量,用乡村包围城市,然后取得城市。采取这样一种工作方式的时期现在已经完结。从现在起,开始了由城市到乡村并由城市领导乡村的时期。党的工作重心由乡村移到了城市。”“党和军队的工作重心必须放在城市,必须用极大的努力去学会管理城市和建设城市。”“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毛泽东特别提醒大家说,一定要切记这是我们进城后的“中心工作”。^①虽然党在局部执政的实践中,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济建设经验,但领导全国规模的经济建设,尤其是在城市搞经济建设却是党从未接触过的十分复杂的新课题。新中国建立之初,生产还没有恢复,经济形势也没有完全稳定,特别是国民党政府不仅留下了一个千疮百孔、民生凋敝的烂摊子,而且还把国库中的黄金等储备洗劫一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面临着严重的困难。正如毛泽东所言:“大难甫平,民生憔悴,须有数年时间,方能恢复人民经济。”^②

但是,恢复国民经济只是执政的中国共产党面临的应急课题。中国共产党认为,新中国成立后,新民主主义建设的历史任务,就是要大力发展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为进入社会主义创造前提条件。早在1945年4月,毛泽东就宣布:“在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条件获得之后,中国人民及其政府必须采取切实的步骤,在若干年内逐步地建立重工业和轻工业,使中国由农业国变

^①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26—1428页。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45页。